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易方达日兴资管日经225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增加网下现金发售代理机构的公告

根据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销售协议,本公司自2019年5月28日起增加上述销售机构为易方达日兴资管日经225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以下简称“本基金”,认购代码:513003)的网下现金发售代理机构。

特别提示:本基金网下现金发售日期为2019年5月28日至2019年6月5日。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新华路特8号
办公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新华路特8号长江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李新华
联系人:奚博宇
联系电话:027-65799999
客户服务电话:95579或4008-888-999
传真:027-85481900
网址:www.95579.com

2.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1012号国信证券大厦十六层至二十六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1012号国信证券大厦十六层至二十六层
法定代表人:何如
联系人:李颖
联系电话:0755-82130833
客户服务电话:95536
传真:0755-82133952
网址:www.guosen.com.cn

3.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2-6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国际企业大厦C座
法定代表人:陈共炎
联系人:辛国政
联系电话:010-83574507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888或95551
传真:010-83574807
网址:www.chinastock.com.cn

4.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111号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111号
法定代表人:霍达
联系人:黄婵君
联系电话:0755-82943666
客户服务电话:95565、400-8888-111
传真:0755-82943636
网址:www.newone.com.cn

5.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1-8088
网址:www.efunds.com.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5月28日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易方达生物科技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定期份额折算业务期间暂停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9年5月28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易方达生物科技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易方达生物分级		
基金主代码	161122		
基金管理人名称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易方达生物科技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易方达生物科技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19年5月31日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9年5月31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19年5月31日	
	暂停转换转出起始日	2019年5月31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9年5月31日	
	暂停申购、转换转入、赎回、转换转出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原因说明	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本基金将以2019年5月31日为折算基准日为该日日终登记在册的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A类份额、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份额办理定期份额折算业务。为保证折算业务办理期间本基金的平稳运作,基金管理人决定于2019年5月31日以及2019年6月3日暂停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份额(基础份额)的申购、转换转入、赎回、转换转出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申购日	2019年6月4日	
	恢复转换转入日	2019年6月4日	
	恢复赎回日	2019年6月4日	
	恢复转换转出日	2019年6月4日	
	恢复定期定额投资日	2019年6月4日	
	恢复申购、转换转入、赎回、转换转出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原因说明	本基金定期份额折算业务将于2019年6月3日办理完毕,因此基金管理人决定于2019年6月4日起恢复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份额的申购、转换转入、赎回、转换转出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易方达生物分级	易方达生物分级A	易方达生物分级B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161122	150257	150258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是	-	-

注: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份额场内简称“生物分级”,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A类份额场内简称“生物A”,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B类份额场内简称“生物B”。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本基金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份额可通过场内或场外进行申购、赎回,但不上市交易;下属分级子份额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A类份额与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B类份额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不可单独进行申购或赎回。

(2)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办理定期份额折算业务期间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份额暂停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情况进行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定期份额折算业务详情,请登陆本公司网站:www.efunds.com.cn或者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 881 8088(免长途话费)。

(3)本公司于2019年2月23日发布公告,自2019年2月25日起,暂停本基金在全部销售机构的大额申购及大额转换转入业务,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含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本基金的金额不应超过1000元,于2019年4月8日发布公告,自2019年4月9日起,恢复办理本基金在直销机构1000元以上的申购及转换转入业务;于2019年3月8日发布公告,自2019年3月8日起暂停本基金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份额的跨系统转托管(场外转场内)业务。具体详见相关公告。

(4)根据《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资管新规》)要求,公募产品不得进行份额分级,应在《资管新规》规定的过渡期结束前进行整改规范,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以及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

(5)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5月28日

关于易方达生物科技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办理定期份额折算业务的公告

根据《易方达生物科技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业务规定,易方达生物科技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将以2019年5月31日为折算基准日,办理定期份额折算业务。

相关事项安排如下:

一、基金份额折算基准日

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本基金以各运作周年的最后一个工作日作为折算基准日,若距离上一次基金份额折算不满3个月则可不进行折算。据此,本基金本次定期份额折算的基准日为2019年5月31日。

二、基金份额折算对象

基金份额折算基准日登记在册的A类份额(即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A类份额,基金代码:150257,场内简称“生物A”)、基础份额(即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份额,基金代码:161122,场内简称“生物分级”,包括场外份额、场内份额)。

三、基金份额折算方式

A类份额和基础份额按照《基金合同》规定的净值计算规则进行净值计算。在基金份额折算前与折算后,A类份额和B类份额(即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B类份额,场内简称“生物B”,场内代码150258)的份额配比保持1:1的比例。

在折算时,A类份额的累计约定应得收益,即A类份额每个运作周年的最后一个工作日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超出本金1.0000元部分,将折算为场内基础份额分配给A类份额持有人。

基础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每2份基础份额将按1份A类份额获得新增基础份额的分配。其中,持有场外基础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将按前述折算方式获得新增场外基础份额的分配;持有场内基础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将按前述折算方式获得新增场内基础份额的分配。经过上述份额折算,A类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和基础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将相应调整。

各类份额定期份额折算时,有关计算公式如下:

(一)A类份额

[illegible]

(二)基础份额

[illegible]

定期折算后基础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础份额的份额数量=定期份额折算前基础份额的份额数量+基础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新增的基础份额的份额数量

[illegible]

即:

[illegible]

其中:

[illegible]

场外基础份额经折算后的份额数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两位以后的部分舍去,舍去部分所代表的资产归基金所有;场内基础份额、A类份额经折算产生的新增场内基础份额份额数保留至整数位(最小单位为1份),不足1份的零碎份加总后保留至整数位(最小单位为1份),按各个场内份额持有人的零碎份从大到小的排序,依次向相应的基金份额持有人记增1份,直到所有零碎份的合计份额分配完毕。登登记结算机构业务规则有变化,以其最新规定为准。

(四)举例

假设在本基金成立后某个运作周年的最后一个工作日(定期份额折算基准日),当天折算前基金资产净值为14,950,000,000元。当天场外基础份额、场内基础份额、A类份额、B类份额的份额数分别为50亿份、20亿份、30亿份、30亿份。定期份额折算前,每份A类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为1.0700元,且未进行不定期份额折算。

(1)定期份额折算的对象

定期份额折算基准日登记在册的A类份额和基础份额,即分别为30亿份和70亿份。

(2)A类份额

[illegible]

即场外基础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新增的场外基础份额的份额数为156,950,675.00份。

定期份额折算后场外基础份额的份额数

=定期份额折算前场外基础份额的份额数+新增场外基础份额的份额数

=5,000,000,000.00+156,950,675.00

=5,156,950,675.00(份)

场内基础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新增的场内基础份额的份额数按相同公式计算:

[illegible]

即场内基础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新增的场内基础份额的份额数为62,780,270份。

定期份额折算后场内基础份额的份额数

=定期份额折算前场内基础份额的份额数+新增场内基础份额的份额数

=2,000,000,000+62,780,270

=2,062,780,270(份)

在实施定期份额折算时,A类份额与基础份额折算的具体计算过程及计算结果以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折算结果公告为准。

四、基金份额折算期间的基金业务办理

(一)定期份额折算基准日(即2019年5月31日),本基金暂停办理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下同)、赎回、转托管(包括场外转托管、跨系统转托管)、转换及份额配对转换业务;A类份额、B类份额正常交易。当日晚间,基金管理人计算当日基础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A类份额与B类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以及用于计算基础份额、A类份额新增份额的份额折算比例。

(二)定期份额折算基准日后的第一个工作日(即2019年6月3日),本基金暂停办理申购、赎回、转托管、转换及份额配对转换业务,A类份额全天停牌,B类份额正常交易。当日,本基金登记结算机构及基金管理人为持有人办理份额登记确认。

(三)定期份额折算基准日后的第二个工作日(即2019年6月4日),基金管理人将公告份额折算确认结果,持有人可以查询其账户内的基金份额。当日,本基金恢复办理申购、赎回、转托管(包括场外转托管和跨系统转托管(场内转场外))、转换及份额配对转换业务,A类份额将于该日开市起复牌。上述安排如有调整,基金管理人将另行发布公告,具体详见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

五、重要提示

(一)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业务规则,2019年6月4日即时行情显示的A类份额的前收盘价将调整为2019年6月3日A类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四舍五入至0.001元)。由于A类份额折算前可能存在折溢价交易情形,且折算前的收盘价在扣除上一分级运作周年约定收益后,与A类份额折算后次日前收盘价可能有较大差异,故2019年6月4日当日可能出现交易价格大幅波动的情形。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本基金A类份额上一分级运作周年期末的约定应得收益将折算为场内基础份额分配给A类份额的持有人,而基础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将随市场涨跌而变化,因此A类份额持有人预期收益的实现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其可能会承担因市场下跌而遭受损失的风险。

(三)A类份额和场内基础份额经折算产生的新增场内基础份额数保留至整数位(最小单位为1份),不足1份的零碎份加总后保留至整数位(最小单位为1份),按各个场内份额持有人零碎份从大到小的排序,依次向相应的基金份额持有人记增1份,直到所有零碎份的合计份额分配完毕。持有较少A类份额数或场内基础份额数的份额持有人存在无法获得新增场内基础份额的可能性。

(四)在二级市场可以做交易的证券公司并不全部具备中国证监会颁发的基金销售资格,而投资者只能通过具备基金销售资格的证券公司赎回基金份额。因此,如果投资者通过不具备基金销售资格的证券公司购买A类份额,在定期份额折算后,则折算新增的基础份额无法赎回。投资者可以选择在折算前将A类份额卖出,或者在折算后将新增的基础份额转托管到具有基金销售资格的证券公司后赎回,或将新增的基础份额分拆为A类份额和B类份额后卖出。

(五)本公司于2019年2月23日发布公告,自2019年2月25日起,暂停本基金在全部销售机构的大额申购及大额转换转入业务,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含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本基金的金额不应超过1000元,于2019年4月8日发布公告,自2019年4月9日起,恢复办理本基金在直销机构1000元以上的申购及转换转入业务;于2019年3月8日发布公告,自2019年3月8日起暂停本基金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份额的跨系统转托管(场外转场内)业务。具体详见相关公告。

(六)根据《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资管新规》)要求,公募产品不得进行份额分级,应在《资管新规》规定的过渡期结束前进行整改规范,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以及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

(七)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定期份额折算业务详情,请登陆本公司网站:www.efunds.com.cn或者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 881 8088(免长途话费)。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5月28日

易方达双月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后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9年5月28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易方达双月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为:易方达安源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易方达双月利理财债券(转型为:易方达安源中短债债券)
基金主代码	110052
基金管理人名称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基金管理公司投资管理人员管理指导意见》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解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李一硕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石大怿
	梁莹

2 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李一硕
任职日期	2019年5月28日
证券从业年限	11年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11年
过往从业经历	2008年8月至2011年1月任瑞银证券有限公司研究员;2011年1月至2012年10月任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研究员;2012年10月加入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研究员、易方达新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自2016年9月9日至2017年3月6日)、易方达新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自2016年9月9日至2017年3月6日)、易方达裕如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自2015年6月11日至2017年12月29日),现任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易方达永旭添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易方达纯债1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易方达瑞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易方达富惠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易方达新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易方达新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易方达裕如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易方达恒信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易方达恒惠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易方达聚盈分级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易方达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易方达中债新综合债券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助理、易方达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易方达裕惠回报定期开放式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易方达瑞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易方达瑞祺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易方达瑞兴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易方达瑞智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易方达瑞赢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易方达丰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				
---	---	---	---	---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	基金名称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161117	易方达永旭添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4-07-12	-
	000111	易方达纯债1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5-03-14	-
	001433	易方达瑞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6-08-06	-
	003214	易方达富惠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7-02-15	-
	001249	易方达新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7-03-07	-
	001342	易方达新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7-03-07	-
	001136	易方达裕如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7-12-30	-
	005740	易方达恒信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18-03-27	-
	006112	易方达恒惠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18-06-26	-
	000428	易方达聚盈分级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19-01-04	-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硕士研究生、硕士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3 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石大怿
离任原因	因基金转型调整基金经理
离任日期	2019年5月28日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变更手续	是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梁莹
离任原因	因基金转型调整基金经理
离任日期	2019年5月28日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变更手续	是

注:石大怿仍担任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易方达月月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易方达天天理财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易方达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易方达保证金收益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易方达易理财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易方达财富快线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易方达天天增利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易方达龙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易方达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易方达天天发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易方达掌柜季季盈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易方达新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易方达恒安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

梁莹仍担任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易方达月月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易方达增金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易方达财富快线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易方达天天增利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易方达龙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易方达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易方达掌柜季季盈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易方达保证金收益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易方达安悦超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易方达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助理、易方达天天理财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助理、易方达易理财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助理。

4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根据基金管理人于2019年4月25日在《中国证券报》、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efunds.com.cn)发布的《易方达双月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分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结果暨决议生效的公告》,易方达双月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将转型为易方达安源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自2019年5月28日起,“易方达双月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更名为“易方达安源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安源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易方达双月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同日失效。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5月28日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提醒网上直销个人投资者及时上传身份证件照片并完善、更新身份信息以免影响日常交易的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19年3月19日刊登《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提醒投资者及时提供或更新身份信息资料的公告》,提醒投资者及时提供或更新身份信息资料。为进一步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洗钱法》、《金融机构反洗钱规定》、《金融机构客户身份识别和客户身份资料及交易记录保存管理办法》关于加强客户身份识别工作的要求,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关于加强反洗钱客户身份识别有关工作的通知》等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本公司就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公司网上直销(包括本公司官网、“e钱包”APP、易方达微理财微信公众服务号,下同)个人投资者,需上传本人有效的身份证件照片。自2019年6月1日起,尚未上传身份证件照片的投资者,将不能提交认购、申购、转换、新增定期定额投资计划等交易申请。请尚未上传身份证件照片的投资者,及时通过本公司网上直销系统完成身份证件照片的上传操作,避免影响日常交易。

二、本公司将持续开展个人投资者身份信息核实工作,需要核实的身份信息包括:姓名、性别、国籍、职业、居住地址或者工作单位地址、联系电话、身份证件或者身份证明文件的种类、号码和证件有效期等。投资者身份信息缺失、无效的,在通过网上直销系统提交交易申请时,需提前完善、更新个人身份信息,否则将无法提交认购、申购、赎回、转换、新增定期定额投资计划等交易申请,请投资者留意并及时处理。

投资者可访问本公司官网(www.efunds.com.cn)或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 881 8088)咨询有关详情。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5月28日

证券代码:000810 证券简称:创维数字 公告编号:2019-048

创维数字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创维数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创维数字”)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19年5月27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9年5月21日以电话、电子邮件形式通知各董事。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赖伟德先生主持,公司9名董事全部参与表决,会议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可转债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为加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公司在可转债募集资金实际到位之前已使用自筹资金对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前期投入。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大华核字[2019]004253号”《创维数字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公司以可转债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资金总额为人民币为8,148.99万元。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可转债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可转债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金额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含3亿元)的可转债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期满前归还至可转债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该部分资金为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暂时闲置资金,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因实施进度需要使用,公司将及时归还资金至可转债募集资金专户。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可转债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创维数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810 证券简称:创维数字 公告编号:2019-049

创维数字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创维数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创维数字”)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19年5月27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9年5月21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送给各监事。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黄文波先生主持,公司3名监事全部参与表决,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以现场表决方式形成如下决议:

一、《关于使用可转债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经审核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可转债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不存在变相改变可转债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会影响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本次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符合公司和全体投资者的利益,置换金额、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定。同意公司使用可转债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可转债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可转债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此次将部分可转债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满足公司对流动资金的需求,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及公司相关制度的要求,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公司和股东的利益,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情况,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可转债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可转债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创维数字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810 证券简称:创维数字 公告编号:2019-050

创维数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可转债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创维数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创维数字”)于2019年5月27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可转债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可转债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148.99万元,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创维数字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913号)核准,公司于2019年4月15日公开发行1,040.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价格为每张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4,000万元,扣除承销费、保荐费及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871.36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03,128.64万元。公司已于2019年4月19日收到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103,128.64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大华验字[2019]000082号《创维数字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验证报告》。

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专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公告》。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机顶盒与接入终端系列产品智能化升级扩建项目”和“汽车智能驾驶辅助系统升级扩建项目”的实施主体分别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创维数字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创维数字”)及深圳创维汽车智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维汽车智能”)。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金额及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拟投资额
1	机顶盒与接入终端系列产品智能化升级扩建项目	80,557.21	73,755.20
2	汽车智能驾驶辅助系统升级扩建项目	40,824.00	30,244.80
合 计		121,381.21	104,000.00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少于上述项目募集资金拟投入总额。公司将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按照项目的轻重缓急等情况,调整并最终决定募集资金投入的优先顺序及各项目的具体投资额等使用安排,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以自筹资金解决。

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已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

三、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进行并达到预期收益,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使用部分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先行投入,截至2019年4月19日,深圳创维数字和创维汽车智能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金额为人民币8,148.99万元,本次拟用募集资金置换的金额为8,148.99万元。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目前项目资金专户余额	截止披露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拟置换金额
1	机顶盒与接入终端系列产品智能化升级扩建项目	73,755.20	72,946.84	6,631.15	6,631.15
2	汽车智能驾驶辅助系统升级扩建项目	30,244.80	29,972.75	1,517.84	1,517.84
合 计		104,000.00	102,919.59	8,148.99	8,148.99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大华核字[2019]004253号”《创维数字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

本次置换未与募投项目实施计划抵触,不会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况,募集资金置换时间距离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不超过6个月。

四、审核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意见

2019年5月27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可转债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可转债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金额为8,148.99万元。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在审议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相关事项后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如下:

1、公司本次以可转债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没有与募投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运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此次公司使用可转债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募集资金置换的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且本次使用可转债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3、本次使用可转债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符合公司及全体投资者的利益。综上所述,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使用可转债募集资金8,148.99万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三)监事会审议意见

2019年5月27日,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可转债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监事会经审核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可转债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不存在变相改变可转债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会影响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本次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符合公司和全体投资者的利益,置换金额、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定。同意公司使用可转债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

(四)会计师事务所意见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大华核字[2019]004253号”《创维数字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认为公司编制的《创维数字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专项说明》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有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创维数字公司截至2019年4月19日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进行了专项核查,并出具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创维数字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有资金的核查意见》认为:

1、本次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有资金事项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监事会均发表同意的意见,并由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鉴证报告,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要求;

2、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有资金事项,未违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相关承诺,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同意创维数字本次使用募集资金8,148.99万元置换预先投入的自有资金的事项。

五、备查文件

1、创维数字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3、创维数字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4、